

##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审议高送转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50180万股为基数, 每10股送红股10股并派发现金4.10元(含税), 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
- 公司董事会关于高送转议案的审议结果: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上述高送转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50180万股为基数, 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红股10股并派发现金红利4.10元(含税), 共计分配利润70,753.80万元, 剩余部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同时, 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 合计转增股本25,090万元。

#### 二、董事会提议高送转议案的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全票通过了本次高送转议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 2015年母公司年初

未分配利润为1,303,841,911.47元,分配2014年度现金红利195,702,000元,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755,674,549.17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48,262,343.70元(达到股本的50%不再提取),尚可分配利润1,815,552,116.94元。

根据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近期分红规划及公司2016年度生产经营的需要,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董事会提议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50180万股为基数,拟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红股10股并派发现金红利4.10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70,753.80万元,剩余部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股本25,090万元。

经征询公司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有限公司对该议案的表决意向,其表示将在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投票同意该项议案。

董事周素明持有公司股份1800万股,董事吴建峰、倪从春、王卫东分别持有公司股份900万股,在董事会表决通过高送转议案时上述4名董事均投赞成票,并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高送转议案时投票同意该项议案。

### **三、公司董事的持股变动情况与增减持计划**

公司董事及控股股东今世缘集团有限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高送转事项之前6个月内的持股均没有变动,且承诺未来6个月无增减持计划。

###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高送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故本次高送转方案存在被股东大会否决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在审议通过高送转议案前后的6个月内,公司不存在限售股解禁

及限售期即将届满的情况。

(三)高送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